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哈密市应急管理局的哈密高新区2024年政府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哈密高新区2024年政府购买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中检集团康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4803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61.0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中检集团康泰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5日